

关于亿通科技控制权转让相关事宜的说明

2021年1月5日,王振洪与安徽顺源芯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顺源”)签署了《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就王振洪拟向安徽顺源转让其所持有的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通科技”)29.99%股份事宜(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达成约定。就本次股份转让,安徽顺源与王振洪特作出如下说明:

1. 安徽顺源在过渡期间内的任何正常工作时间对亿通科技的财务、资产及运营状况进行审慎审查,双方约定对亿通科技董事会、监事会的改组,以及过渡期间内的相关行动限制,仅限于王振洪基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所享有的表决权、知情权、提案权、提名权等股东权利,以维护亿通科技的独立性。安徽顺源与王振洪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执行协议约定的过渡期间相关事项。

2. 本单位/本人确认,如亿通科技原有广播电视业务板块在业绩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未能实现承诺营业收入,安徽顺源与王振洪应在亿通科技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开披露后30日内协商王振洪对亿通科技的补偿方式。同时,亿通科技无需就该等王振洪所作出的业绩承诺承担任何义务。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亿通科技控制权转让相关事宜的说明》的签署页）

说明人：安徽顺源芯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黄汪

2021年1月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亿通科技控制权转让相关事宜的说明》的签署页）

说明人：王振洪

2021年1月7日